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bwell (Shanghai) Bioscience Co., Ltd.

邁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3)

修訂章程

本公告乃邁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於2026年4月28日，本公司合共發行47,130,200股H股，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399,600,000股增加至446,730,200股，本公司註冊資本亦由人民幣399,6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446,730,200元。為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及股本結構的上述變動，本公司已對本公司章程(「**章程**」)作出相應修訂及文字性調整。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12月31日舉行的股東大會授予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的授權，董事會已於2026年5月29日批准對章程作出相應修訂及文字性調整，具體內容載列如下：

原章程	經修訂章程
章程名稱：邁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H股發行並上市後適用)	章程名稱：邁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H股發行並上市後適用)

原章程	經修訂章程
第三條 公司於2025年11月19日經中國證監會備案並於2026年[●]月[●]日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核准，在中國香港首次公開發行[●]股境外上市外資股(含行使超額配售發行的[●]股H股)(以下簡稱「H股」)，H股於[●]年[●]月[●]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第三條 公司於2025年11月19日經中國證監會備案並於2026年[●]月[●]日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核准，在中國香港首次公開發行47,130,2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含行使超額配售發行的[●]股H股)(以下簡稱「H股」)，H股於2026[●]年4[●]月28[●]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萬元。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4,673.02[●]萬元。
第二十一條 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為[●]萬股，均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39,960萬股，H股普通股[●]萬股。	第二十一條 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為44,673.02[●]萬股，均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39,960萬股，H股普通股4,713.02[●]萬股。
第二百一十六條 本章程經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自公司發行H股股票經中國證監會備案並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交易之日起生效並實施。	第二百一十六條 本章程自經公司股東會或經股東會授權下的董事會審議通過，自公司發行H股股票經中國證監會備案並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交易之日起生效並實施。

除上述修訂及調整外，章程的所有其他條款保持不變並繼續有效。上述修訂及調整無須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進一步審議或批准。

本公司將就上述章程修訂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有關政府或監管機構辦理工商變更登記、備案及其他相關手續。修訂後的章程全文已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abwell.com)。

承董事會命
邁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劉大濤博士

中國，上海，2026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唐春山先生、劉大濤博士(董事長)、武海博士、胡會國先生、桂勛博士；(ii)非執行董事吳玉峰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正余先生、許青博士、趙倩博士及王芳女士。